

江苏居民机构养老需求及发展分析

秦曙明、徐少杰、陈跃华
(国家统计局江苏调查总队, 江苏 南京 210008)

摘要：人口老龄化加速了老龄服务事业的发展。江苏在2000年已进入老龄化社会，预计2030年65岁以上老年人口比重将突破20%。本文在分析了江苏人口老龄化趋势、居民机构养老需求的基础上，指出人口老龄化日益加重使老年人的赡养系数不断上升，仅仅停留于传统的居家养老并不实际，机构养老在未来养老体系中的角色将越来越重要，提出积极构建社会养老体系、加大宣传转变传统养老观念等建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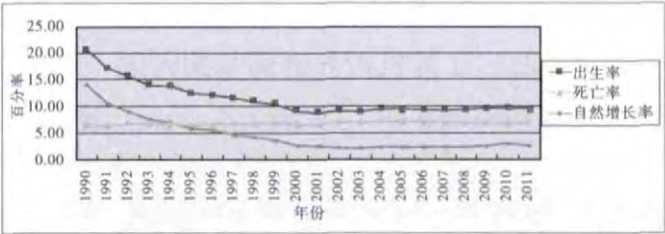
关键词：老龄化；养老需求；机构养老

面临严峻的人口老龄化趋势，江苏省高度重视养老机构发展，2012年初发布《江苏省“十二五”老龄事业发展规划》，明确提出建立以居家养老为基础、社区服务为依托、机构养老为支撑、信息服务为辅助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，大力扶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，继续推进公办养老机构建设。

一、江苏人口老龄化趋势

1.总人口数进入缓慢稳定增长期。全国人口普查资料显示，截至2010年11月1日，江苏省常住人口为7866.09万人，比2000年11月1日增加561.73万人，增长7.69%，年平均增长率为0.74%。这一增长速度，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六次全国人普中人口增速最慢的一个时期。

总人口增速逐步减缓，主要源于人口出生率下降，人口死亡率相对稳定。1990 - 1999年江苏年均人口死亡率为6.70‰，2000 - 2011年为6.95‰，基本保持稳定；1990 - 1999年年均人口出生率为13.84‰，2000 - 2011年为9.33‰，下降4.51个千分点，相应地，人口自然增长率由7.08‰下降到2.36‰，下降了4.72个千分点。2000 - 2011年，出生率和死亡率基本稳定，使得自然增长率在2.01‰ - 2.85‰间窄幅波动，江苏人口总数基本是稳定缓慢增长。在无重大政策改变的前提下，今后一段时间还将延续这一趋势。



资料来源：江苏统计年鉴—2012

图1 1990-2011年江苏人口自然变动情况

2.2000年江苏已进入老龄化地区。按照联合国规定，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65岁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7%，可称为老年型国家或地区。人口普查数据显示，2000年江苏65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为8.84%，已成为老龄化地区。

表1 江苏省历次人口普查各年龄组人口比重

(单位：%)

年龄组	1953	1964	1982	1990	2000	2010
0-14岁	37.56	39.82	28.98	23.75	19.63	13.01
15-64岁	57.95	56.48	65.48	69.46	71.52	76.11
65岁及以上	4.49	3.71	5.55	6.79	8.84	10.88

资料来源：历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。

根据相关部门以江苏省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为基础进行的预测，在未来一段时间内，江苏65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将呈现持续上升趋势，并将在2020年左右达到15%，在2030年左右超过20%。

表2 2013-2030年江苏65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比重预测情况

年份	总人口 (万人)	65岁及以上人口	
		人数(万人)	比重(%)
2013	8008.34	953.7	11.91
2014	8059.34	997.4	12.38
2015	8107.68	1038.49	12.81
2020	8305.1	1318.81	15.88
2025	8375.98	1510.32	18.03
2030	8323.56	1803.67	21.67

资料来源：江苏省人口预测资料汇编(2011-2030年)

二、江苏居民的机构养老需求

计划生育使得“421”家庭结构居多,代际居住方式由过去的共居转向分居,传统养老模式发生深刻变化,家庭养老功能正逐渐弱化,对于社会化养老服务的需求程度越来越高。

1.江苏居民对机构养老需求量大。据相关部门预测,今后数年江苏老年人口数量和占总人口比重将呈持续增长态势,2015年,江苏省65岁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千万大关,达到1038.49万人,占总人口比重为12.81%;2030年65岁以上老年人将达到1803.67万人,占总人口比重为21.67%。据2013年5月份对江苏省616名60岁以上老年人的调查显示,13.6%的被调查对象会考虑到养老院养老,24.0%的被调查对象表示不一定。据此简单估算,2015年起至2030年,将陆续有140-240余万老年人存在机构养老的需求。

2.对机构养老需求人群渐广。随着养老观念的逐渐开放,对于社会化养老的需求人群越来越广。问卷调查显示,在是否考虑去养老院养老的问题上,年龄越轻对于养老院养老的接受程度越高,在40-59岁、60-69岁、70岁以上的三个年龄段中,会考虑去养老院养老的分别占22.4%、15.1%和11.7%;不一定的分别占30.1%、26.3%和21.1%;明确不考虑去养老院养老的分别占47.6%、58.6%、67.3%。

3.城镇居民的需求度明显高于农村。城市的生活社会化程度较高,城镇居民养老观念相对农村居民较为开放,对于机构养老的接受程度高于农村居民。调查显示,会考虑去养老院养老的中老年城镇居民占19.9%,比农村高8.3个百分点;明确不会去养老院养老的占49.1%,比农村低24.6个百分点。

4.子女无暇照顾是考虑机构养老的主要原因。老年人多希望留在家中有子女陪伴,很少会心甘情愿去养老院。调查显示,在愿意去养老院养老的人群中,74.2%的中老年居民是因为子女忙,没时间照顾;48.2%因为养老院老人多、交流方便,精神充实;35.1%因为养老院医疗护理好,身体得到较好护理;20.1%为了减少家庭矛盾;4.4%因为没有子女。

5.对机构养老的月度负担能力多在两千元以下。调查显示,对机构养老的经济负担能力方面,江苏省居民月度负担能力多集中在两千元以内,其中农村多集中在一千元之内。在有可能去养老院养老的被调查对象中,农村中老年人能承受每月千元以下的占56.3%,城镇占38.7%;能承受每月1000-1999元费用支出的,城镇占47.4%,农村占35.0%。

6.注重养老机构所处地理环境。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大幅提高,老年人的晚年生活不仅局限于温饱,对于生活环境,医疗保健、文化生活、休闲娱乐等方面都有一定要求。调查显示,中老年人最看重养老院的条件下,地理环境较好、环境幽

静的认可度最高,达59.2%;其次是收费合理,使老人负担得起,认可度52.0%;再次是护理人员素质高,能护理得体,认可度41.7%;硬件设施齐全,方便老人锻炼,认可度33.9%;文娱活动丰富,生活充实,认可度28.6%。

三、江苏养老机构现状

截至2012年底,江苏省已建养老床位33.23万多张,平均每千名老人拥有床位数24.3张,所有市、县(市)都建有政府主办的示范性养老机构。

1.养老机构硬件设施配备齐全。江苏省政府部门对养老机构的硬件配备情况关注度高,努力推进养老机构基本建设,其中仅2012年就为经济薄弱地区47%的农村敬老院配备了生活设备,积极促进养老院硬件设施的更新换代。调查显示,被调查的103家养老机构中电扇、电视、衣柜的拥有率均超过90%,空调、独立卫生间的配备率超70%,从城乡情况看,城镇养老院空调和独立卫生间的配备率比农村分别高31.4和27.2个百分点;文化娱乐基本设施齐全,棋牌室的拥有率达93.2%,健身活动室80.6%,图书室75.7%。

2.入住老人月度缴费大多都集中在千元以下。入住养老机构缴纳的费用一般包括住宿、餐饮、护理、水电等支出。通过对589名入住养老机构的老人调查显示,62.9%的入住老人月度缴费1000元以下,1000-1999元的占32.7%,2000-2999元的占4.0%,3000元及以上的0.4%。从城乡情况看,月度缴费大多都集中在千元以下,但在1000-1999元的区间中,城镇比农村高24.3个百分点。

3.养老机构入住老人满意度较高。随着养老服务逐渐标准化,养老机构的整体服务水平逐渐提升,入住老人对养老院服务满意度整体较高。2013年5月份的调查显示,589名入住养老院的老人对养老院总体服务满意度为8.8分(总分10分),其中农村9.0分,城镇8.7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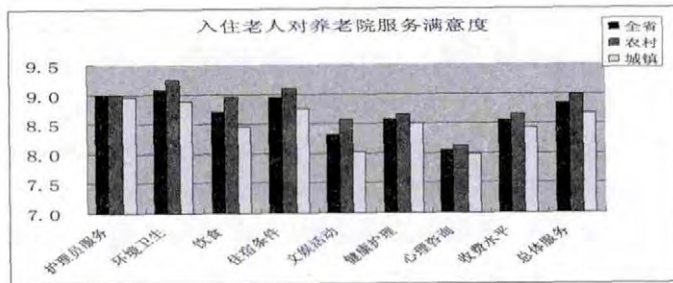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入住老人对养老院服务的评价情况

四、江苏机构养老面临的问题

1.供给与需求不均衡。一方面是供给量与市场需求量不平衡。江苏的社会养老体系建设走在全国前列,但距离发达国家的下限标准每千名老人50张,仍有大段距离。就问卷调查情况看,仅55.1%的被调查对象明确表示不会去养老院养老,44.9%的调查对象都不排斥养老院养老,或多或少有去

养老院养老的想法,就潜在的市场需求和现阶段的实际供应量看,养老机构床位仍有较大缺口。另一方面是供给层次与需求层次不平衡。现有的养老机构大都属于基本生存型,主要提供简单的吃住,兼顾护理服务,维系老人们的生存需求,仅仅做到老有所养。调查发现,一些中高收入群体有意向选择机构养老,主要需求颐养型的养老院,期望地处青山绿水之间,服务细致周到,老年人集体活动丰富,充分满足老年人社交、娱乐、兴趣爱好需求。但这部分人群也表示,现有的养老院与其期望值有较大差距,难以实现设想的老年生活。

2.现有养老机构服务能力有限。一是对老年人文化生活组织较弱。大多数老人没甚特别的兴趣爱好,加之受养老院场地和自身身体状况等多种因素影响,老人们的娱乐活动大多只是看电视、聊天、晒太阳等。二是对老年人的心理健康关爱不足。家庭温暖的缺失,且长期与外界人员缺少接触,老人们容易心生孤独感,目前养老院大多无心理疏导方面的服务,对于老人们的心理健康和情感需求关爱不足。三是从业人员服务水平低。养老机构的从业人员,尤其是护理人员大多年龄偏大,文化程度不高,只能从事做饭、打扫卫生等日常生活服务,以宿迁为例,截至2012年底,全市养老护理员持证上岗率27%,仍有超七成护理员无证上岗。

3.养老观念滞后,社会养老宣传不够。大部分居民对社会养老方式不够了解,对养老机构现状不清楚。“养儿防老”观念较重,对机构养老存在抵触心理,普遍认为养老院是孤苦老人的无奈选择。还有部分老人对养老机构服务存在负面认识,认为养老机构服务普遍不好,宁愿在家中将就,也不愿去养老机构“受罪”。

4.养老机构管理水平有待提高。一是标准化程度低,规范化管理参差不齐。养老院服务水平参差不齐,各项服务操作方法和流程不一,全省范围内缺乏标准化服务规范,服务水平取决于经营者和服务人员的自身能力和职业素养。养老院、老人和家属三方的责任义务不够明确,容易导致养老院与老人、家属之间产生矛盾。二是作为公益性行业,养老机构盈利空间有限。养老服务具有社会福利性质,经营养老机构的投资周期较长,如果没有充足的资金保障,势必遭遇资金难题。调查的103家养老机构中,46.6%的养老机构选择“资金短缺”是企业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;56.3%的资金主要来源为政府拨款,42.7%为自筹资金,以银行贷款为主的占1.0%;就盈利状况看,基本持平的占63.2%,亏损的占24.2%,盈利的占12.6%。三是员工收入水平不高,用工存缺口。养老机构员工的收入水平普遍不高,调查的103家养老机构中,工作人员平均月收入水平1500元以下的40家,占38.8%;1500-2000元的43家,占41.7%;2001-3000元的19家,占18.4%。相对于护理工作的脏累来说,护理人员的工资不高,社会保险缴纳不全,护

理工难招,存在用工缺口的养老机构占55.3%。四是养老机构风险防控意识需加强。入住养老机构的老人平均年龄多在75岁以上,年老体弱,使老人成为意外事件、伤害、突发疾病的高危人群,近些年来,因老人入住期间产生意外伤害,家人与养老院对簿公堂的事件偶有出现。调查的103家机构中,为老人办理意外伤害险的占30.7%,部分办理的占9.9%,没办理的占59.4%。

五、江苏机构养老健康发展的策略分析

1.点面结合,积极构建社会养老体系。构建社会养老服务体系,以居家养老为基础,社区养老服务为依托,养老机构为支撑,资金保障与服务保障相匹配,基本服务与选择性服务相结合,形成“政府主导、社会参与、全民关怀”的服务体系。一方面持续建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、老年关爱之家、虚拟养老院等,将居家养老放在社区的大环境中来,由社区提供完备的养老服务,主动弥补居家养老的不足,使老年人在家中也能享受到养老服务,解决大多数老年人的养老后顾之忧;另一方面加大养老机构建设力度,为部分适合集中养老的老人提供选择。

2.加大宣传,转变传统养老观念。养儿防老是中国数千年延续下来的养老价值观,百善孝为先,供养父母长辈是子女的天职。随着时代的发展,孝顺的情义没有变化,但受制于生存环境和家庭结构的变化,养老形式的变化在所难免。加强宣传机构养老、社区养老等多种养老方式,增进群众了解,树立社会养老正面形象,促进大家破除传统养老观念,转变认识。树立尊老敬老的道德楷模,年轻人怀着尊老敬老之心,老年人对社会养老模式多些了解,是构建新形势下和谐养老氛围的基础。

3.差异化经营,满足不同层次养老需求。根据老人们不同身体状况、消费能力带来的不同养老需求,差异化推进养老机构建设,分类建设供养型、颐养型、护理型和临终关怀型养老机构,功能各有倚重,服务项目各有差异,档次不同,形式多样,提供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市场供给,满足不同类型老人的机构养老需求,真正做到市场导向,有需求即有供给。

4.加强培训,建立专业化服务队伍。建立专业化服务队伍,为机构养老事业发展提供人力支撑。在中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开设养老服务相关专业,充实各类养老机构的服务人员队伍。继续开设养老院院长培训班,提高管理人员综合能力,提升养老机构专业化管理水平。加强养老护理员培训,严格执行持证上岗制度,推行标准化服务。推进形成志愿服务机制,搭建志愿服务和需求对接平台,加大宣传力度,提升人们的志愿服务意识,促进志愿者服务的常态化、制度化。

(责任编辑:高萍萍)